

姚思安十月半来到泰安。再回杭州路途太远，他决定带木兰回北京。慈禧太后与光绪皇帝还是逃亡未返，但是庆亲王和李鸿章已经受命与洋人议和。由于清朝若干地方大吏与列强驻上海的使馆早有默契，战事遂得局限于北方。这时袁世凯继续使山东避免与洋人冲突，所以姚思安得以平安往返。

北京城总算得救，免除了大规模的杀戮抢劫，秩序逐渐在恢复中，这都有赖名妓赛金花的福荫。在光绪十三年，当时赛金花十四岁，已经是清廷驻俄、德、奥、荷兰各国大使洪钧的妾，跟丈夫一同去过柏林。她丈夫比她大三十六岁，光绪十九年去世，她回到中国来，以歌妓之身名声大噪。拳乱之始她到北京。德国公使克林德在北京遇害后，几个德国士兵在北京前门外八大胡同游荡，发现一个歌妓会德国话。他们报告联军统帅瓦德西，赛金花就成了瓦德西的意中人。赛金花劝北京的商人把食物卖给外国兵，她救了好多中国老百姓，使他们免于外国兵的杀害抢劫，奸淫。老百姓对她感激万分，虽然她是女人，但是老百姓以“赛二爷”称男人的专号相称。

姚思安抵达泰安的当天，又命她女儿拜曾先生与曾太太，就如同拜再生的父母一样。他亲自搬两把椅子，放在大厅中间，请曾先生曾太太坐下，接受木兰的磕头。给木兰在地下放一块红毡子做跪拜之用。曾先生曾太太鉴于这项仪式如此郑重，特别穿上正式的衣服。姚思安自己也向曾氏伉俪作揖，承认彼此是“通家之好”。只有这样关系的两家的女人，才可以见对方一家的男人。然后姚思安设宴请客。前天晚上曾家已经设宴为姚思安“洗尘”，所以不必再回请。过了三天，姚思安要走了，曾家才回请，算做饯行。

曾家老太太也接受木兰的跪拜，此后木兰以祖母称老太太，以“爸爸”“妈妈”称曾先生曾太太。木兰从来没有觉得自己像今天这么重要过。

曼娘和木兰快要分手了，非常伤心。木兰曾经请求要到曼娘的家里去看她。曼娘最初谦辞，说家中简陋，实在不敢当。但是曾文璞到济南参加秋操大典谒见总督之时，他顺便带着木兰又拜见曼娘的父母。虽然曼娘与木兰的结拜是两人之间的秘密而简单的事情，他半开玩笑的说引荐木兰为曼娘的“小义妹”。木兰看出来曼娘的家是个简陋清寒之家，留下吃了一顿精茶淡饭，曼娘的母亲再三再四说，简慢不成礼数儿。

现在真要分手了，男孩子们看着木兰上了轿，曼娘不肯到门口儿来，因为她已经哭成泪人儿一般了。男孩子们向木兰喊春天在北京再见。

曼娘知道曾家明年春天回北京时，她不会跟去，因为她不是“童养媳”，她只是个表亲，并且自己又快到回避青春男子的年纪了。她与曾家虽是表亲，虽然走得很勤，也要尽可能疏远点儿才好。白露那一天，在花园儿里一事情引起了曼娘一种变化。她是情窦已开，越来越爱平亚就越要矜持，越要疏远。平亚虽然很少见到她，但是一见到她一个人，旁边儿没有别人，就向她埋怨。有一次，在走廊下单独见到曼娘，拦住她说话，并且拉她的手，但是曼娘却把手缩回去，说：“别人看见，人会乱说的。”说着匆匆走去，平亚呆呆站着，动也不能动，平亚对曼娘眼睛的每一顾盼，声音的每一个色调，对曼娘每一次的接近，都看得极其珍贵。曼娘自然而然的长成了中国古典型的小姐，中国这种古典型的小姐，生而丽质动人，但却退而隐避：虽偶以情爱相假，但狡猾诡谲，吝于施赠；美则美矣，但远不可即，规避而不可捉摸；其深藏不露，出之以狡猾；其惊鸿一瞥，也出之以狡猾；其春情之魔力，因规避而愈强；深藏于香闺，自帘内而外窥，得见追求者而不为追求者所见；居内室而听得家人商谈，立在隔扇后而恣情窥看；与人在一处时，则屡次用眼偷瞟，对男人从不正面而视。

木兰的父亲一向特别喜爱木兰，而今觉得真个仿佛掌上明珠一般，她这次失而复得正犹如死而复生，在姚家的人自杭州返京之前，姚氏父女相处的那几个月时光，加上父女之间的多次长谈，更增深了父女的感情。他们的住宅免于抢劫，一切完整如初，大概是由于地点正好在东城中间，遭受蹂躏破坏最厉害的是城南和东南地区。下面埋藏商周铜器的枣树已经死了。只有西山的别墅受到彻底的抢劫。北京受罪和恐怖的传闻听之不尽。木兰看见烧焦的房子和坍塌的墙壁，以及前门城楼子火燎的跟枪击的窟窿，真是怵目惊心。

木兰的母亲和家人在三月自杭州返抵北京时，木兰在她们眼里成了女英雄。她母亲对她的看法全变了。现在不再叫锦儿给她穿衣裳、梳洗，陪着她玩儿，而是自己亲自照顾她穿衣裳梳头洗脸，让她跟莫愁一同睡在自己的屋里。珊瑚再三说在要命的那一天，悔不该把木兰留在那

辆轿车上弄出了那么个大乱子。因此比前对木兰更为体贴，更特别事事对她欢喜。大家央求她把她过去那一段生活经验，说了再说。她说了那个“红灯照”和义和团老八，还有她学会的那个英文歌。体仁只喜欢那个歌儿，很快就学会了。她又说从枣树上摔下来，他们的私塾，还有到泰山游历的情形。最重要的事是关于曼娘的事，所以全家自姚大爷夫妇下至青霞、罗大还有几个老妈子，都知道山东有个曼娘。莫愁听姐姐说的事情，听得又惊讶又兴奋，露出她新长出的门牙，觉得木兰这个姐姐真了不起。这样一来，大家开始把木兰看做家里一个能独立负责的成年女儿了，而体仁在家中的长子身份却渐渐削弱。木兰也开始照顾莫愁和小阿非。她到了十四岁，思想完全成熟，哥哥欺负她，她已经能够忍受，这是女孩子基本教育的一部分。女孩子的态度应当是忍让，是稳重，在生活上不要太贪求，要听从男人享有较多的自由，由他荒唐胡闹。

曾在四月初返抵北京，此后两家越来越熟，孩子们时常来往。过年过节都互相送礼，木兰坚持曾家到他家药铺拿药，绝不许给钱，曾家也就接受了。每年冬至，姚太太就给曾太太送上最好的人参，因为中国的药铺不只是卖药，还卖各种补品，各种山珍海味，如同南洋的燕窝鱼翅，云南的火腿，广东的虎骨酒，苏州的醉蟹，这些都是和运药材一路运来的，所以一年四季姚家经常向曾家送礼。不过送去礼品的盒子向来没有空着回来过，因为曾家都按季节有回礼。两家都是富有之家，这样保持友谊自然也很舒服，也很容易。

一天，木兰和她妹妹被邀请到曾家吃中饭，是由一个女仆陪着去的，女仆是赵妈。饭后被留住喝茶。赵妈的丈夫找她有事。她说五点钟回去接。木兰告诉她不必去接，她自己很熟悉回家的那条道路。从一条宽阔的大街上走，十五分钟就可以到家，不会发生什么事情的。

在回家的路上，木兰跟她妹妹看见一个亮把式卖药的，在肮脏的哈德门大街人行道上练功夫。那个人光着膀子，他正要把一块有四、五寸厚的沙石板用手掌切断。

他切断了石板，开始卖刀伤药，也治跌打损伤。之后，他拿了一块绿布，翻过又转过去，给人群看，铺在地上，然后从下面端出一碗热气腾腾的虾仁儿面。

那时候儿，上等人家的小姐没有人陪伴，是不应当在街上抛头露面的。但是木兰才十四，她妹妹才十二，对于自由自在独自游荡街头这种偷偷儿的快乐，实在是无法抗拒。看完亮把式卖药兼戏法儿的表演，心花怒放，又往前走。看见一个卖糖葫芦儿的，正是冬天刚上市，俩人不觉口中流涎，一人买了一支，每支只有五个蘸冰糖的山里红，买了就吃了，其快乐就如同小孩子一样。再往前走有一个拉洋片的，也叫放西洋景的，里面放大照片的有义和团，洋炮船，姐妹俩掏钱给了就坐下看，嘴里还嚼着冰糖葫芦儿呢。

正在看得全神贯注，木兰觉得一只手用力攥住她的胳膊。她手里拿的糖葫芦掉在地下，她回头一看，原来是哥哥体仁。

她没来得及说话，她哥哥一巴掌打到她的脸上。

体仁问她：“你在这儿干什么？”

木兰怒道：“我们正回家去，你干什么打人？”体仁答道：“当然我应当打你。你们女孩子家简直要成跑街的浪荡娘们儿了。你一跑出了家门儿，就一点身分也不要了。”

“为什么你能出来？我们就不能出来？”

“你们是女孩子，这就够了。你不高兴，我就去说给妈听听。”

木兰真恼了。她说：“去告诉妈妈。你也没权利打我嘴巴。你没有这份权利！我们父母现在还都活着呢！”为了自卫，木兰又加上一句：“你做的什么事，我也会告诉爸爸。”

体仁走开了，姊妹二人又没人管了。受了委屈，一肚子的气，俩人找道儿走回家去。俩人越想，越觉得不应该遭此无故的羞辱。最不能忍受的就是受体仁教训，挨体仁的嘴巴，因为体仁就不规矩，他怎么有资格教训别人！

体仁是不是要把这件事告诉母亲呢？她俩做的当然也不很对，不过也不能算什么大错儿。她们并没有太越出规矩。孩子们总是爱看“西洋景”。在家不是也吃糖吗？

她俩决定等体仁先发动。吃晚饭时，体仁一言不发。木兰威胁他说要把他做的事告诉父亲，也许意思是把打她嘴巴的事告诉父亲，也许并不止此，因为体仁还有别的事情也是不宜于让父亲知道的。体仁长那么大，谁也不怕，只是怕他父亲。所以他认为明智之举就是一切不提为妙。

哥哥欺负她们这件小事，使她姊妹俩越发团结亲密，而且让她们俩不由得思索男人和女人的分别这件事。木兰此后更喜欢听父亲谈论“新时代的女子”这个题目，以及天足不裹脚，男女平等，现代教育等问题。此等异想天开的西洋观念，已经把中国弄得动荡不安了。

体仁不但骄纵得坏起来，实际上在家里也渐渐失去他应有的地位。

体仁，事实上，也可以说是个“私生子”，因为是他母亲结婚后五个月生下来的。他母亲是杭州一家开扇子店家的女儿，这一家也算是正正当当的中产阶级的商人。小姐与姚思安相遇时，姚思安已经三十岁，小姐是二十岁。两人发生了关系之后，姚家老太爷知道了，坚持儿子必须娶对方小姐为妻，因为小姐是正派人家的女儿。双方商谈了一下儿，女方的条件是男的将来不许纳妾，因为男女双方家庭都怕把这件丢脸的事声张出去，女方所提的条件也就不能太认真了。我们已经说过，姚思安早年荒唐放荡，为所欲为，后来才痛改前非，不但如此，并且对生意事业一切看穿，潜心钻老庄之学。有一段时期，有个江湖术士答应传授他点金术，他在那个骗子身上耗费了一笔巨额财产。姚太太虽然不识字，不得不开始查看帐目，收取租金，后来不久，就由她哥哥来经手管理那些业务了。

她嫁到一个富有之家，住在城里宽大的房子，有男仆，有丫鬟，过去在家从没用过这么多人。一时真不惯于这么奢侈。以前自己没享受到的，现在她都教儿子恣情享受。但是她缺乏一个有教养的妇女的学问和气质，她不知道富有之家的儿子应当怎样教育。从孩子时期她就让体仁在丫鬟围绕拥簇之中长大，甚至于纵容儿子在她面前用巴掌打丫鬟。体仁也像好多私生子一样，长得倒满俊，细白的肉皮儿像父亲，乖的时候儿也聪明伶俐讨人喜欢。父母居然允许他骑一匹烈马在城里满街跑。平常这个孩子总以为自己了不起，不屑于遵守一般男孩子遵守的规矩，在朋友家吃饭，吃了一半儿竟会离开桌子，出去跟丫鬟瞎扯。他母亲竟纵容得他心里有他是姚家唯一的财产继承人的想法，而且满心以为他的一条命总值得普通人的十条命。他快到十五岁的时候儿，姚太太明白她的儿子是已经惯坏了，但是已经无法可想。

父亲的态度却完全不相同。他觉得体仁现在跟他年轻时候儿是一个样儿。他知道自己年轻时是骄纵坏了，给自己招了许多麻烦。但是父亲越是对儿子严厉，越是不容易见到儿子，因为儿子也就越躲着他。所以姚思安这个做父亲的，已经弄得自己的儿子战战兢兢的不敢见他了。

他们逃拳匪的前几个月，体仁用刀子伤了另一个男孩子的脸，伤口直到脖子上，受伤的孩子流血很多。他父亲把他缚在院子里的树上，打了个半死才歇手。这使他越发怕他父亲，越发恨他父亲。打了之后，体仁在床上躺了十来天。姚太太在儿子面前对丈夫说：“我知道他也得受教训。可是他若是有个好歹儿，我还活着有什么意思，你叫我老来依靠谁呀？”

这么一来，关于管教体仁，夫妻二人便成了南辕北辙。而父亲就把儿子看做“孽种”，只好任其自然，要倾家荡产也只好由他了。两个办法都不对，一是任其自然，二是严加管束，这样，不是使他皮肉受苦，就是使他心情不乐。中国传统的看法是这样：恐惧对身体有害，人若是气血不舒或是吓破了胆子，会引起种种的毛病。后来不久，母亲也就把她儿子看做“冤家”了。就像前辈子欠人家帐，这辈子人家来投生做这一家的儿子，要挥霍了这一家的财产，这个儿子自然是这家的“冤家”了。

因为实际情形如此，无可奈何，母亲认为家中出此不肖之子，这是命。父亲从哲学的盛衰之理上看，认为家中出此不肖之子，也是命。

木兰的地位也被拉到两个相反的方向，因为体仁的地位越来越不重要，由于她本身的优点，她就越来越受重视。

姚太太对女儿之严，正如她对儿子之宽。她对女儿严是给女儿传统的教育，理当如此。在这方面她认为是讲得通的。自己的女儿是生在富有之家，长在富有之家，可是她们不能在家过一辈子，不能永远享受那份儿财产呀。她们要嫁到别的人家，贫富高低不一定呀。所以她们必须有女人主要的美德：节俭、勤劳、端庄、知礼、谦让、服从、善理家事，以及育婴、烹饪、剪裁缝纫等。

但是在对待男女孩子之差别一事上，姚家比别的人家可相差太多。

木兰和莫愁在八、九岁，就要学正坐，两腿紧并在一起，而体仁在椅子上永远不是正坐，而是把椅子弄斜，两根椅子腿着地，自己则把两只脚放在桌子上。丫鬟宁可在四周围闲着没事做，木兰妹妹必须自己洗内衣（当然要晒在不会有男客人看得见的隐密的地方儿），帮着在厨房做事，发面蒸馒头蒸包子，擀面烙饼，自己做鞋，裁衣裳，缝衣裳。她俩唯一不做的事，就是不用去舂米、推磨、磨面，因为做这种事会把手掌弄粗的。她们必须学会女人在社会上的礼节风俗，诸如怎么送礼，怎么赏送礼的用人，记各种节气，各种不同应时的食物名称，婚、丧、生日的礼节规矩，辈分高低，远近许多父系母系方面亲戚的称呼，如舅父、姨父、伯父、叔父、舅母、姨母、姑母、伯母、婶子、姐妹、姑表姐妹、堂姐妹、表兄弟、姑表兄弟、堂兄弟、外甥、外甥女、侄子、侄女，还有这些人的子女称呼等。不过拿女人的聪明记这些复杂的名称关系，是没有困难的。木兰十四岁时，在一家丧礼客厅里，用眼睛一扫，就凭棺材后头那

些人的丧服记号儿特点，就看得出死人有多少儿子，多少女儿，多少儿媳，多少女婿。木兰知道姑娘嫁后几天回门，几天之后新娘的弟弟到姐姐家去回拜，在回拜时什么时候婆家端上四碗什么菜，她都弄得清清楚楚。她知道新娘的弟弟只能把那些菜尝尝而已，不能大吃。这都是活学问，又有趣，又有用。

姚太太把家里的事也渐渐跟木兰商量，叫她用笔写下来，比如说装在箱子里是哪些东西，好帮着记忆。孩子这样就成了母亲的大帮手，因为，比如说，上次五月节送哪一家什么礼，收到哪一家的什么礼，她就不必自己记了。

此外，木兰已经开始学怎么熬药，开始由纯粹经验，渐渐进而懂了中药的道理。她知道螃蟹跟柿子不能同吃，因为螃蟹是寒性儿，柿子是热性儿。她凭药的样子和味道，就辨别得出是什么药。中国家庭常用的药跟对食物的关系，她已弄得很熟悉。

纵然如此，木兰还是有几种女人所没有的本领：第一，她会吹口哨儿；第二，她会唱京戏；第三，她收集古董，而且能鉴赏。第一种本领是在山东时跟荪亚学会，在北京练习成功的。另外两种长处是她父亲鼓励培养的。

木兰的母亲总是把她父亲看做一个腐败或是破坏的力量。比如木兰的母亲发现女儿由山东回来后，开始吹口哨儿，她大为吃惊，因为她想那太不像女人了。可是父亲说：“那有什么妨碍？吹口哨儿算不了什么大毛病。”她自己练习得吹好了，就在后花园儿教她妹妹吹，母亲终归不管了。锦儿也学着吹，因为身为丫鬟，总不敢在太太面前吹。

父亲的腐败劲儿在教女儿唱京戏上，真是表现得最明显。想一想父亲怎么教女儿唱呢！音乐、跳舞、演戏完全是妓女，男女伶人的事，在儒家眼里看来即使不算越礼背德，也是下等人的事。可怪的是那些儒家夫子却自己喜爱京戏。但是姚思安不喜欢儒家那一套。他是天马行空思想自由的道家，他对正派的老传统是不在乎的。虽然他已经戒酒戒赌，他仍然迷京戏。因为姚家，上自老爷，下至奴婢，没有不爱京戏的。姚太太经常带着珊瑚和孩子们去包厢看戏，丫鬟们随同伺候，给太太倒茶，看守东西，装水烟袋。这时太太和孩子们喝茶，嗑瓜子儿，聊闲天儿。

常常这样听戏，外行也就找喜爱的戏一段一段的学着唱，带学很认真的神态。可是这种事普通只限于男人。而姚思安偏偏教女儿唱戏，好像故意跟太太作对，跟社会习俗对抗一样。木兰的父亲的胸襟就是这样豁达大度，他就是最先吸收新思想的那批人，那种新思想就渐渐改变了中国的旧社会。到十六岁，木兰还常陪着父亲去逛隆福寺庙会，搜求古董。

木兰就这样在智慧与知识的教育环境中长大。若是把父母对木兰的影响划分个界限的话，母亲给了她世俗的智慧，父亲给了她知识。莫愁随后跟踪而至，只是在智慧上进步大，在知识上进步小。